



三江化工

SANJIANG CHEMICAL

CHINA SANJIANG FINE CHEMICALS COMPANY LIMITED

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8)

## 代表委任表格

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十時正舉行  
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 (「股份」)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附註b)，茲委任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 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 (附註c) 代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上環93-103永樂街協成行上環中心  
20樓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下列指示投票。

請於下列適當欄內填上「✓」，以表明 閣下的投票決定 (附註d)。

| 普通決議案 |                                                       | 贊成 | 反對 |
|-------|-------------------------------------------------------|----|----|
| 1.    |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    |    |
| 2.    | 宣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0.1港元的末期股息每股12.5港仙。          |    |    |
| 3.    | (a) 重選管建忠先生為董事；                                       |    |    |
|       | (b) 重選韓建平先生為董事；                                       |    |    |
|       | (c) 重選饒火濤先生為董事；                                       |    |    |
|       |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    |    |
| 4.    |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    |
| 5.    | 授予董事分配、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       |    |    |
| 6.    |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                  |    |    |
| 7.    |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將購回本公司股份數目納入其內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第7項普通決議案)。 |    |    |

股東簽署：\_\_\_\_\_ (附註c至i) 日期：\_\_\_\_\_

###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名字應清楚列明。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欲委任股東周年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 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適當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任代表之全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委任一名或 (倘其為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持有人) 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所載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 閣下在經正式簽署並交回之本代表委任表格中並無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各項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 閣下並無就某一項提呈之決議案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該項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可就任何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均可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惟倘超過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則僅股東名冊就有關聯名登記之股份名列首位之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的投票不獲接納。
- 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委任人屬公司，則須蓋上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倘有) 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視作已撤回論。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